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本次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张航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文斌先生递交的辞去总经理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文斌先生根据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产业发展需要、干部年轻化需要，决定将主要精力集中在董事长工作职责和发挥个人专业所长上，特提出辞去兼任的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文斌先生的辞职报告于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文斌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为公司法人、实际控制人，将继续履行《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所持公司股份进行管理。

王文斌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承诺的情况。王文斌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表现卓越，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文斌先生表示由衷感谢！

二、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强及优化管理架构，公司董事长王文斌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聘任张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将公司日常运营管理工作交由年轻、精力旺盛、更富有活力、更具有国际视野的优秀年轻团队。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张航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

附件：

张航先生个人简历

张航先生，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材料物理专业，2017年硕士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陕西省职工优秀创新成果（优秀奖）、西安市高层次人才“地方级领军人才”、2020年中国有色金属加工行业先进工作者。现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学会铜加工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商会西安商会副会长、陕西省工商联国际合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西安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校外合作指导导师。

2007年7月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技术经理、技术部部长、机电项目副总经理、机电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公司监事、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履职期间，主持研发轨道交通大功率牵引电机转子用高导高强铜合金端环、导条并实现产业化。牵头攻关液体火箭发动机推力室内壁产品并致力于新一代铜铬铌材料在火箭发动机的产业化应用，公司在航天发动机推力室内壁铜合金产品赛道已成为国内最主要供应商。推进公司国际化运营及国际市场开发，公司国际业务占比稳步提升。在公司内部推进卓越绩效管理及实践，公司已获得陕西省质量奖、西安市质量奖、国家质量奖提名奖。作为项目负责人参与陕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高铁用CuCrZr合金非真空电磁连续铸造及产业化项目”，作为课题负责人参与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强高弹钛青铜超薄/宽幅带材研发与应用”。已获得发明专利45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发表论文3篇。

截止目前，张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29,090股，张航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